

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2045

证券简称：国光电器

编号：2022-30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2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22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会议。应到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%，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会议，董事长陆宏达，董事何伟成、郑崖民以现场方式出席，副董事长兰佳，独立董事杨格、冀志斌、王路以通讯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由陆宏达董事长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有效。经会议讨论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1. 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满足全资子公司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梧州国光”）经营发展需要，提升梧州国光资金实力，降低资产负债率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亿元对梧州国光进行增资。增资后，梧州国光注册资本为3亿元。

该事项将进一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31）。

2. 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定于2022年8月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